重庆市文化委员会

转发文化部科技司关于开展全国艺术科学

专家库专家推荐遴选工作的通知

部分在渝高校，委属有关单位：

根据《文化部科技司关于开展全国艺术科学专家库专家推荐遴选工作的通知》（科技函〔2017〕12号）要求，为推进全国艺术科学规划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建设，确保艺术科研项目评审和鉴定质量，市文化委拟在我市开展全国艺术科学专家库专家推荐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推荐专家条件

（一）拥护社会主义制度与中国共产党领导，具有较好的政治素质和理论素养，具备较强的政治敏锐性和政治鉴别力；

（二）研究领域属于艺术基础理论研究，戏剧研究（含曲艺、木偶、皮影），电影、广播电视及新媒体艺术研究，音乐研究，舞蹈研究，美术研究，设计艺术研究、艺术文化综合研究8个学科范围；

（三）具备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少数具有突出业绩的中青年专家也可以放宽至副高级专业技术，职务政府部门人员行政职务为正处级及以上；

（四）学术造诣深，从事实际研究工作，公开发表过研究成果，熟悉本学科领域的前沿和动态，在相关艺术研究领域内具有一定影响力；

（五）学风优良、信誉好、作风正、责任感强，热心国家文化建设与艺术科研事业；

（六）年龄一般在65周岁以下（可以是退休专家），中青年专家比例不少于30%。

二、报送要求

请各高校、委属有关单位按相关要求，先认真学习工具包内“全国艺术科学专家库工具使用说明”，精心组织本单位专家使用工具包中“全国艺术科学专家信息采集工具”，完成信息填报并提交单位，单位再使用工具包中“全国艺术科学专家信息管理工具”，汇总并完成审核、上报。

请于2017年3月30日前将“全国艺术科学专家信息汇总（打印版）”审核盖章后寄送一份至重庆市艺术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同时将“全国艺术科学专家信息汇总（基础版）”的电子文件一并发送至邮箱cqysgh@126.com。

本通知及相应表格附件也可在文化部网站查看并下载，路径为：文化部网站主页——文化咨询——部内司局——文化科技司。

联 系 人： 付 欢

联系电话： 63880165

地 址：重庆市渝中区枇杷山正街93号（重庆市文化艺术研究院）6楼6003室。

邮 编：400013

特此通知。

附件：全国艺术科学专家库工具包

重庆市文化委员会

2017年3月1日